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雅竹
電話：03-8227171#306
傳真：03-8235531
電子信箱：kaekoto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80272079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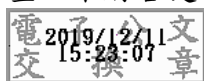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府與花蓮福康飯店（名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）簽訂特約商店消費優惠合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府所屬機關學校現職及退休人員（含全國公教人員現職員工），憑員工服務證或退休證至該飯店消費享有優惠折扣，期限自109年1月1日起至109年12月31日止。
- 二、旨揭特約商店地址、聯絡電話及優惠內容如下：
 - （一）地址：花蓮市公園路5號。
 - （二）聯絡電話：03-8337988。
 - （三）優惠內容：詳如合約書。
- 三、詳細優惠內容請參閱本府人事處網頁／特約商店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公教退休人員協會、花蓮縣北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、花蓮縣中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、花蓮縣南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、花蓮縣退休警察人員協會、本府主管辦公室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



108/12/11

